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02 月 27 日（星期四）中午 12 點 10 分

貳、地點：RE014 會議室

參、主席：吳羽婷主任

記錄：林恭正

肆、出(列)席人員：如出席名冊。

伍、主席報告：

已執行/發生事件

1. 教授休假研究自即日起至本（114）年 4 月 18 日（星期五）止受理申請，受理申請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及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授休假研究案。（范貴珠教授提 114-2 學期教授休假）。

陸、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	案由	決議/交辦事項	執行情形
一	案由: 開元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將提供本系獎學金，本系訂定獎學金申請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檢附森林系「開元食品」獎學金申請要點(如附件 1)。	森林系「開元食品」獎學金申請要點由主任修正後實施。	森林系「開元食品」獎學金申請要點已由主任修正完成。
二	案由: 114 年度林業及自然保育有功人士選拔，提請討論。 說明: 1.自 113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114 年 2 月 14 日止受理各方推薦(如附件 2)。 2.檢附 114 年度「農業部表彰林業及自然保育有功人士」選拔要點與推薦表(如附件 3)。	114 年度林業及自然保育有功人士選拔本系推薦羅凱安老師參加選拔。	已送出選拔。
三	案由: 未來林場主任推選案，提請討論。	達仁實驗林場短中長程規劃報告	

	說明: 達仁實驗林場短中長程規劃(PPT)。	可供未來參考。	
四	案由: 本系陳美惠老師擬申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減授鐘點 2 小時，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教育部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臺教技(三)字第 1132337001E 號核定「教育部推動第四期(114-116 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里山根經濟 2.0-林下經濟、生態旅遊的聯盟發展與農林地碳匯人才育成(如附件 4)。 2. 執行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實施場域為高雄縣六龜區、屏東縣牡丹鄉，地理位置較為偏遠，加上為落實計畫執行成效，主持人須鏈結跨領域專業，並且勤跑現場進行社區溝通、組織整合及社區培力等工作，投入極大的時間與心力，以期能確落實計畫績效，建立本校 USR 計畫與地方創生計畫典範，並為偏鄉帶來創生機會。惠請 鈞長同意職於計畫執行期間，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減授鐘點 2 小時。 3. 檢附陳美惠老師申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減授鐘點 2 小時相關文件(如附件 5) 4. 檢附「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授課鐘點核計辦法」(如附件 6)。	照案通過。	
五	案由: 本系推派至少一位教師擔任農學院114年度招生小組委員，以協助農學院執行招生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113 年度本系招生委員代表為楊智凱老師(如附件 7)。	114 年度本系招生委員代表為楊智凱老師。	已提送農學院彙整。

森林系「開元食品」獎學金申請要點如下：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接受捐贈表(線下版)

捐贈者	姓名	開元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職稱		電話	(02)-87912288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42612538*國稅局個人綜合稅捐贈扣除額抵稅資料用(非必填)		
	開立收據	☒ 要 ☐ 不要		
	通訊地址	台北市內湖區民善街 83 號 7 樓		
	身分別	☒ 校友森林系/所, 79 年畢 ☒ 企業公司 ☐ 財團法人 ☐ 教職員 ☐ 其他_____		
捐款金額		☒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 外幣幣別: _____, 金額: _____元整		
指定用途或單位		☐ 指定用途: ☐ 百年校慶及校務發展 ☐ 國際躍升計畫 ☐ 校園建置計畫 ☐ 研發精進計畫 ☐ 關懷助學計畫 ☐ 人文薈萃計畫 ☐ 圖書與會展館百磚計畫 ☐ 堆砌毛孩健康之城-獸醫教學醫院城中分區建置計畫 ☐ 百年農耀、榮耀屏科-動畜系畜舍縮尺模型展示計畫 ☒ 自訂捐贈用途: 森林系獎學金 執行人或執行單位: 森林系 ☐ 不指定(由本校統籌運用)		
捐款方式	☐ 現金			
	☒ 國內電匯	銀行: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戶名: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401 專戶」, 帳號: 741-30-042668 匯出帳號: _____		
	☐ 支票或匯票	抬頭: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並禁止背書轉讓 支票號碼: _____		
	「ATM 轉帳」及「超商代收」請於本校捐贈網站(http://giving.npust.edu.tw/), 依說明進行操作			
捐款徵信		請問是否同意將姓名、捐款金額及用途刊登於本校相關網站或刊物上作為公開徵信用? ☒ 同意 ☐ 不同意(以屏科之友顯示) 個人資料保護法聲明: 您提供的資料將做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執行捐款及募款業務。本校將遵守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於相關法令之規範,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 以維護捐款人權益。		
捐贈者簽名或檢附來文		茲同意以上捐贈, 俟完稅程序後另開立收據或捐款證明 年 月 日		
執行人或單位主管		保管組	出納組	總務長
☒ 副教授兼森林系主任 吳羽婷		(現金、支票、匯款免會)	☒ 出納組 陳明哲 114.2.11	☒ 教授兼教務長 蔡子豪(甲) 114.2.11
秘書室		校長批示		
☒ 組員 唐慧寧		☒ 主計室 戴子英 代理主任	☒ 同意免收行政管理費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長 張金龍(用) 114.2.11	
備註: 1. 以現金、支票、匯款之捐贈, 本表視同收款通知單。 2. 非由學校全權管控之指定用途現金(含支票、匯款), 除經校長核准者外, 一律提撥 5% 之行政管理費。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開元食品」獎學金申請要點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 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 次森林系系務會議通過

- 一、開元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開元食品)，為落實開元食品與森林系(以下簡稱本系)之產學合作精義，每年捐款新台幣壹拾萬元作為本系獎學金，期望藉由回饋母校來鼓勵學弟學妹積極進取，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獎學金之保管存放，由本系會同主計室等有關單位辦理。
- 三、本獎學金(開元食品獎學金)之審核由本系系務會議辦理。
 - (一) 每學年開元食品獎學金之名額與金額每學年名額共10名，分為研究生四名優良論文獎學金每名獎學金新台幣壹萬元整，大學日間部六名，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三名及清寒獎學金三名，每名新台幣壹萬元整，合計共10名。
 - (二) 獎勵對象之一以本系研究生論文研究表現優異者。
 - (三) 獎勵對象之二以本系大學部同學在學學業成績表現優異者。
 - (四) 獎勵對象之三以本系大學部同學家境清寒。
- 四、本系同學在學業成績與研究上表現優異者申請條件：
 - (一) 本系研究所與大學部二年級(含)以上學生(不含延修生)。
 - (二) 研究所申請者(限當學年已完成口試)，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八十分(含)以上，操行成績八十分(含)以上，並參與農學院論文審查競賽。
 - (三) 大學部申請者，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八十分(含)以上，操行成績八十分(含)以上。
 - (四) 同一學年未領取本系其它獎(助)學金者。
 - (五) 其他特殊事項，如至開元食品實習，表現優異能促進本系與開元食品間之產學間合作，有具體事證者。
- 五、申請日期：每年十月一日起至十月十五日止，逾期不予受理。
- 六、申請手續：填具申請表格、檢附前一學年成績單正本各乙份及紙本論文3份，送交系辦公室。
- 七、本系將召開系務會議進行審查，申請結果將在每年十一月底前公告。
- 八、獲獎同學須於規定時間內繳交至少500字之感謝函(紙本親筆撰寫)至系辦，俾便彙整轉交開元食品，以表達感謝之意；獲獎同學並須親自出席獎學金頒獎典禮。未依規定繳交相關文件或出席頒獎者，將有可能被取消獲獎資格。
- 九、本要點經本系學生事務委員會通過，提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本系申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案，請討論。

說明：

1. 本系 113-2「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分配課程數(小時)為 19 小時。
2. 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與「國立屏東科

技大學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審核業師資格。

3.共有吳羽婷、吳幸如、陳美惠、楊智凱、魏浚紘與羅凱安老師提出申請，共計33小時。

優先順序	業界專家姓名	開課班級	課程名稱/修別	學分數	週數	總時數	課程教師
	曾景鴻	碩森一	微生物生態族群統計分析	2	3	6	吳羽婷
	陳正忠	四森一	山林活動安全與緊急應變	2	1	2	吳幸如
	蔡繁燈	四森一	山林活動安全與緊急應變	2	1	2	吳幸如
	林文智	四森二	混農林業	2	1	2	陳美惠
	謝美蓮	四森三	休閒遊憩規劃與經營實習	1	2	4	陳美惠
	賴彥任	四森三	森林生態學實習	1	1	2	楊智凱
	黃睦宇	四森三	資源遙測實習	1	1	2	魏浚紘
	江秉鴻	四森三	資源遙測實習	1	1	2	魏浚紘
	陳建文	四森三	資源遙測實習	1	1	2	魏浚紘
	李桃生	四森三	森林政策與法規	3	3	9	羅凱安

決議：本系113-2「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分配課程數如下表：

優先順序	業界專家姓名	開課班級	課程名稱/修別	學分數	週數	總時數	課程教師
正取	曾景鴻	碩森一	微生物生態族群統計分析	2	1	2	吳羽婷
正取	陳正忠	四森一	山林活動安全與緊急應變	2	1	2	吳幸如
正取	蔡繁燈	四森一	山林活動安全與緊急應變	2	1	2	吳幸如
正取	謝美蓮	四森三	休閒遊憩規劃與經營實習	1	2	4	陳美惠
正取	賴彥任	四森三	森林生態學實習	1	1	2	楊智凱
正取	陳建文	四森三	資源遙測實習	1	1	2	魏浚紘
正取	李桃生	四森三	森林政策與法規	3	2	5	羅凱安
備取 1	李桃生	四森三	森林政策與法規	3	2	5	羅凱安
備取 2	黃睦宇	四森三	資源遙測實習	1	1	2	魏浚紘
備取 3	江秉鴻	四森三	資源遙測實習	1	1	2	魏浚紘
備取 4	曾景鴻	碩森一	微生物生態族群統計分析	2	2	4	吳羽婷

執行情形:

提案二：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本系 114 年度教學儀器設備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分為三部分，45%金額為一般補助型，依公式分配支應**本院所屬各系(所、學位學程)**；35%金額為競爭型，開放**本院所屬各系(所、學位學程)**依據所屬該年度「與教學及研究有關之所需儀器設備」提出申請；另20%為院保留經費，提供新進教師、推動院務及緊急需求申請。
2. 114年度農學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公式型)，本系分配金額為新臺幣1,619,101元(去年1,577,971元)，檢附各老師申請儀器設備總表(如附件1)。
3. 114年度農學院開放各系所研提申請競爭型與新進教師保留型申請通過金額以30萬元為原則，3月3日17:00前將系所主管核章後紙本送院彙辦，並將電子檔寄至農學院電子信箱 agr@mail.npust.edu.tw，逾時恕不受理。
4. 114 年度申請一般型競爭型有達仁林場二間學生實習通鋪(250,000 元)、陳建璋老師提出樹木非破壞性應力波檢測儀(380,000 元)、魏浚紘老師提出 viDoc RTK rover+Lidar 掃瞄器(274,995 元)、吳羽婷老師題出濕篩機(450,000 元)與陳忠義老師提出植物冠層分析儀主機系統 LAI-2270C (290,000 元)(如附件 2)。

決議：

1. 本系114年度教學儀器設備經費分配如下表：

序號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申請人
1	-20 度冰箱	台	1	50,000	50,000	學生林木菌根實習、森林土壤學實習、生物固氮作用等課程保存環境樣本用。	吳羽婷
2	nanodrop	台	1	148,000	148,000	學生林木菌根實習、生物固氮作用等課程分離鑑定內生細菌及真菌相關實驗用	吳羽婷
3	HITACHI 日立 14 公升清淨型除濕機 RD-280HH1	台	2	16,500	33,000	教學研究物品保存用	陳美惠
4	SONY Alpha ZV-E10 II 相機手持握把組	台	1	47,000	47,000	教學研究影片教學拍攝用	陳美惠

5	電子防潮箱	台	1	25,000	25,000	研究教學使用(野外調查器材濕度控制使用)	王志強
6	輕量登山包	個	1	13,500	13,500	研究教學使用(可應用於森林生態學特論、樹木學與實習野外植群樣區調查環境因子量測、野外環境紮營與野外求生技術實作之用)	王志強
7	效率系統爐組 2.5+2.5	組	1	21,000	21,000	王志強老師研究與教學(樹木學、森林生態學特論等課程)	王志強
8	Nikon Z 180-600mm F5.6-6.3 VR 望遠鏡頭	台	1	70,000	70,000	學生台灣原生觀賞植物之利用、森林生態學等課程進行樹冠層附生植物、植物物候調查。	楊智凱
9	植物園看板	塊	5		213,000	植物園看板	楊智凱
10	無人飛機引擎	套	1	80,000	80,000	學生無人載具訓練課程，教學無人載具引擎零件與部件組裝用。	魏浚紘
11	應力波探針	支	12	12,000	144,000	學生於森林經營學、樹木健康與風險評估等課程，練習非破壞性儀器進行立木健康度之檢測時，對應力波系統之正常耗材消耗備用品。	陳建璋
12	土壤水勢監測系統	組	2	38,000	76,000	林木生態生理學、森林碳收支監測教學研究用	陳忠義
13	資料紀錄器	台	1	90,000	90,000	林木生態生理學、森林碳收支監測教學研究用	陳忠義

14	防潮櫃	座	1	58,000	58,000	學生學習野生動物學、棲地營造實習，以及野生動物經營管理實習課程所需教學器材(監測用相機、望遠鏡、無線電接收器等)用。(D-1336C 經典型長效除濕)	吳幸如
15	戶外防水置物櫃	座	1	80,500	80,500	供學生傳統生態知識與棲地營造實習戶外教室儲存教學器材(摺疊桌椅、電鋸、電鑽等)用	吳幸如
16	Autel Robotics 空拍機 EVO2PRO6V2	台	1	90,000	90,000	森林政策與法規、森林療癒、森林產業實地實務等課程使用(之前 2 台 DJI 已繳回)	羅凱安
17	Brinno BCC2000 縮時紀錄儀	台	1	35,000	35,000	生物統計、森林療癒、生態旅遊等課程使用	羅凱安
18	筆記型電腦	台	1	30,000	30,000	系評鑑用	系辦公室
19	電腦	台	3	26,000	78,000	E 化講桌電腦更新及系辦用	系辦公室
20	系上相關硬體設備		2	125,000	250,000		系辦公室
合計					1,632,000		

2.一般型競爭型部份5件全送農學院討論審查。

執行情形：

提案三：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114 年度大學部經費及碩士（專）班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1.本年度本系經常門經費共計為新臺幣 809,592 元(去年為 780,118 元)，系控留 50% 計 404,796 元，另 50% 為教師材料費 404,796 元，各教師分配額度之計算方式為教師材料費總額之 50% 為各依各師實際授課正課時數計算均分，另 35% 則為各師實習課時數均分，15% 為各師指導學生數均分。

2.森三及休學學生不計入指導學生人數

3.分配明細表（如附件3）。

決議：114年度大學部經費及碩士（專）班經費分配如下表：

教師姓名	材料費	正課 時數						備註
	1/2 平均 分配(採 正課時 數計算)		實習時數 (35%)	分配金額	指導學 生數 15%	分配金額	合 計	
范貴珠	12,650	10	6	15,742	0.0	0	28,392	
羅凱安	25,300	20	4	10,495	5.0	3,795	39,589	
陳美惠	16,445	13	2	5,247	11.5	8,728	30,421	
王志強	7,590	6	2	5,247	8.0	6,072	18,909	
陳建璋	26,565	21	6	15,742	13.0	9,867	52,174	
吳羽婷	7,590	6	4	10,495	1.0	759	18,844	
魏浚紘	24,035	19	8	20,989	5.5	4,174	49,199	
吳幸如	20,240	16	2	5,247	6.0	4,554	30,041	
楊智凱	12,650	10	8	20,989	10.5	7,969	41,609	
陳忠義	18,975	15	2	5,247	7.5	5,692	29,915	
蔡文田	2,530	2	0	0	2.0	1,518	4,048	
洪國翔	10,120	8	0	0	5.0	3,795	13,915	
賴宜鈴	10,120	8	4	10,495	4.0	3,036	23,651	
蔡正偉	2,530	2	0	0	0.0	0	2,530	

周宛俞	2,530	2	2	5,247	0.0	0	7,777	
黃雅莉	0	0	2	5,247	0.0	0	5,247	
詹于萱	0	0	2	5,247	1.0	759	6,006	
黃安正	2,530	2	0	0	0.0	0	2,530	
合計	202,398	160.0	54	141,679	80.0	60,719	404,796	

1. 碩士班專題討論皆以 2 小時計。指導學生數指大學部及碩士(專)班學生。
2. 經費來源:系經費大學部經常門。

執行情形:

提案四：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四技甄選入學、技優甄審、申請入學管道，請各委員審查評量尺規，提請討論。

說明：

1. 檢附114學年度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學程)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優甄審、申請入學評量尺規(如附件 4)
2. 檢附本系四技甄選入學、技優甄審、申請入學 114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如附件 5)。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提案五：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本系精進研究所招生計畫考試入學獎助學金17萬7,215元整，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114年度精進研究所招生計畫經費書(如附件6)。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提案六：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113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辦理抵免學分申請案，大學部寒轉生共有森二陳以貞與徐姿宜2位轉學生及森三吳芋樂等共3位轉學生提出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口頭說明，(如附件7，傳閱)。

決議：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辦理抵免學分申請有老師審查意見及核章同意之科目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提案七：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113年度執行產學合作計畫、農委會計畫、國科會及教育部委辦等計畫，提列行政管理回饋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1依據中華民國114年2月13日屏科大建字第1141300057號函辦理。

2.行政管理回饋經費之分配標準，依據本系107年05月28日106-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決議：本系分配之行政管理費，其中系務運用控留15%，行政人員工作酬勞金控留15%，70%分配予各老師運用。檢附分配案(如附件8)。

決議：照案通過，本系分配之行政管理費，其中系務運用控留 14.7%，行政人員工作酬勞金控留 15.3%，70%分配予各老師運用。

執行情形

提案八：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113學年度本系「優良導師」與「推行導師工作優良輔導單位」推薦案，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本校優良導師評選獎勵要點及優良導師推薦表與推行導師工作優良輔導單位推薦表。

決議：113 學年度本系推薦楊智凱老師參與評選，而推行導師工作優良輔導單位不推薦。

執行情形

提案九：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技優領航生輔導課程」申請並 1 名擔任輔導課程負責教師，執行與彙整輔導課程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1.以系/所/學程為申請單位，於 114 年 03 月 07 日(星期五)前備齊申請表(如附件 9)向教務處申請。

2.執行期程：114 年 03 月 10 日至 06 月 13 日前執行完畢。

決議：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技優領航生輔導課程」申請由陳忠義老師統籌，其他老師協助輔導課程相關事宜。

執行情形

捌、臨時動議：

提案：羅凱安老師提案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台糖平地造林棲地優化永續經營的可行策略計畫案，提請討論。

說明：口頭說明，如附件 10。

決議：此案由羅凱安老師主持，魏浚紘、楊智凱與陳忠義等老師協助計畫案申請。

執行情形

散會：